**河北大学2019年“校园杯”篮球比赛竞赛规程**

一、主办单位：河北大学体育运动委员会

二、协办单位：河北大学各学院

三、承办单位：河北大学体育教学部

四**、** 竞赛日期及地点：

时间：2019年4月22日—2019年5月16日

地点：河北大学南、北院本部篮球场及新校区、医学部校区篮球场。

五、参加办法：

1.河北大学正式注册的本专科生、研究生均可参加比赛。

2.每个学院派男、女各一队参赛，研究生单独组队参赛。每队可报领队1人（学院领导）教练员1人（教师）男运动员12人，女运动员12人。

六、报名日期及办法：

报名从即日开始，截止日期为2019年4月17日。各单位必须将打印版报名表（加盖本院公章，否则视为无效）交至体育教学部办公室，并将电子版报名表发至hebeidaxuetiyanbu@126.com。4月18日下午四点在体育中心三楼会议室召开领队、教练联席会。

七、竞赛办法：

1.第一阶段分校区预赛，第二阶段在本部校区进行决赛。第一阶段各校区男子组及女子组均分为AB两组，由各队抽签决定分组和排定比赛日程。男子组第一阶段新区每组前三名出线，各组第四名额外参加一场复活赛决出第七名进入第二阶段比赛；本部每组前两名出线；医学部第一名出线。女子组第一阶段新区每组前三名出线；本部每组前两名出线；医学部前二名出线参加第二阶段比赛。

第二阶段分组方法为各小组第一分别抽签，其余各队分别抽签。第二阶段各组前二名参加淘汰赛决出一至四名，各组三四名参加排位赛决出五至八名。比赛采用中国篮协审定的最新篮球规则；

2.男子组及女子组各组均采用单循环赛制法决出名次。

3.本次比赛为男女分组比赛，胜一场得2分，负一场得1分，弃权得0分，最后按各队积分多少排定名次。

4.如遇两队积分相等，则按两队之间的比赛胜负决定名次，胜者列前；如遇两个以上的队积分相等，则以队间比赛的得失分率（即总等分/总失分）排列名次，如还相同则按他们在全组内所有比赛的得失分率的顺序确定名次。

5.在预决赛两个阶段的比赛过程中，如遇比赛时间已到，两队比分相等，执行5分钟加时赛，比分仍相等，则继续执行加时赛，直至决出胜负为止；

6.比赛分为4节，每节10分钟（第一阶段比赛暂停停表，其他时间不停表；第二阶段比赛暂停罚篮停表）每1、2节3、4节之间休息2分钟，2、3节之间休息5分钟。每节只允许1次暂停。个人累计5次犯规罚下。

八、奖励办法：

对男子组及女子组获前八名的运动队及运动员颁发名次奖杯及证书，获得九至十二名的运动队颁发优胜奖杯。

九 、补充规定及注意事项

1.各学院参赛运动员在比赛期间必须购买意外伤害保险。

2.参赛队员及领队、教练员必须服从裁判员的判罚，队员之间要互相尊重，比水平比风格，文明参赛；

3. 各队在报名后报名单不得更改，比赛开始后无正当理由不得弃权，否则将停止该队参加下一届“校园杯”篮球比赛资格。

4.如因天气原因致使比赛无法正常进行，由组委会决定顺延；

5.在比赛过程中发生与比赛无关的问题，提交仲裁委员会解决。

6.各队必须身着带有号码、颜色一致的服装,穿运动鞋，携带本人学生证参赛。

7.裁判员由体育教研部教师及裁判协会挑选学生担任。

8.竞赛日程及未尽事宜由体育教学部另行通知。

网址：河北大学—通知公告或者体育教学部—通知公告

联系电话：体育教学部办公室 电话：5079409

比赛负责人：王卫国13833000111

9.各院如需要可聘体育教学部辅导教师帮助组队及训练辅导。

河北大学体育运动委员会

2019年4月8日